

轻松读艺术

主编 杨宏鹏
陈口



触摸艺术 感受20位西方绘画大师的奇闻逸事

西方画家

◎陈巍 / 著

那些事儿

总有些线条能触及我们，总有些色彩能打动我们，总有些画家能让我们铭记于心。不管是曾经还是如今，西方绘画的魅力都让我们沉迷，让我们深思，让我们找到共鸣。那些醉心于艺术的巨匠是开辟艺术时代的伟人。无论这条道路多么艰辛，期间遭到多少质疑的眼神，他们仍然怀揣着一颗颗饱含热情的心，在绘画的道路上执着前行。生命有限，艺术无限，他们虽已离去，但这些名字和他们留下的经典作品，将永世长存，与日月同辉。

西方画家

○陈巍／著

那些事儿

河南美术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西方画家那些事儿 / 陈巍著. —郑州 : 河南美术出版社, 2014.1
(轻松读艺术)
ISBN 978-7-5401-2763-3

I . ①西 … II . ①陈 … III . ①画家—生平事迹—西方国家—通俗读物读物 IV . ①K815.72-49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3)第286850号

轻松读艺术
西方画家那些事儿
陈巍 / 著

责任编辑：陈 宁
责任校对：张志生 侯 果
装帧设计：陈 宁 葛文璐
出版发行：河南美术出版社
地址：郑州市经五路66号
邮政编码：450002
电话：(0371) 65727637
设计制作：河南金鼎美术设计制作有限公司
印 刷：河南省瑞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
开 本：787毫米×1092毫米 16开
印 张：10
字 数：180千字
版 次：2014年1月第1版
印 次：2014年1月第1次印刷
书 号：ISBN 978-7-5401-2763-3
定 价：48.00元

目录

序 言	
谁持彩练当空舞	1
达·芬奇（1452年-1519年）	
排在美貌前面的永远是才华	7
米开朗基罗（1475年-1564年）	
忧郁症是我的欢乐	15
丢 勒（1471年-1528年）	
你的伤疤、你的才华都是真实的	23
拉斐尔（1483年-1520年）	
活得圆润 画得圆润	29
提 香（约1487年-1576年）	
画笔上永恒之谜	36
鲁本斯（1577年-1640年）	
画画是你的职业，当大使是你的爱好	43
伦勃朗（1606年-1669年）	
冬日饮雪水，冷暖自知	50

透 纳 (1775年-1851年)	
穿越灵魂之美	58
安格尔 (1780年-1867年)	
美就是你需要的一切	65
柯 罗 (1796年-1875年)	
倾听笔触与自然之间的律动	73
德拉克洛瓦 (1798年-1863年)	
原谅我这一生不羁放纵爱浪漫	80
米 勒 (1814年-1875年)	
讴歌“大地上的英雄”	87
马 奈 (1832年-1883年)	
坚持做自己，而不是某一个别人	94
塞 尚 (1839年-1906年)	
大师的“苹果”	102
莫 奈 (1840年-1926年)	
借你的眼睛看世界	110
列 宾 (1844年-1930年)	
灵感，不过是“顽强的劳动而获得的奖赏”	117
高 更 (1848年-1903年)	
你必须画画，就像溺水的人必须挣扎	124
梵 · 高 (1853年-1890年)	
情不知所起一往而深	131
蒙 克 (1863年-1944年)	
忧伤与孤独是你永远无法抹去的人生底色	140
毕加索 (1881年-1973年)	
终其一生来创造艺术故事的表演者	148

序言 谁持彩练当空舞

当我们面对一位绘画大师时，我们看到的是什么？我们想到的是什么？我们是否会被他的某一面吸引而着迷，只是因为他的一些特质打动了我们。可这些都是转瞬即逝的感觉，真正长久的便是对他各个方面都有所知，哪怕是丑陋、扭曲。

当我们面对一幅画时，我们能看到什么？我们能想到什么？我们是否同样会被画中的某种特质吸引而着迷，我们能否看得出画中那份隐藏的包裹着的内心？或是现实中的真实物体？不管我们能看到什么，感受到什么，这件作品都是有感情的。你是喜欢欣赏一件简单的几何图形，还是喜欢欣赏一件具有强烈自我情感的自画像，或者是一件激烈行为战争题材的作品？

美与艺术是文化修养的重要组成部分。接触艺术、了解一些关于艺术的历史，是提升每个人修养的关键方面。“美的教育”如今已是随处可见，培养对美的认识、鉴赏与理解还是需要从学习中获得，而这本书介绍的就是关于西方代表绘画大师的故事，内容易懂，没有过于深奥的概念，每一个人物从经历到作品到性格，贯穿在一起就像是一个完整的故事。有一些作者，只言片语就能

把人们带进一个所需的气氛中，把艺术家变成一名性格鲜明的大活人，虽说在这本书中我也是在学习这样的方式，但总是还有不少欠缺的地方。

如今，所谓的“艺术”就是为了填满那华丽堂皇的美术馆，而不管是过去、现在还是未来的艺术家们，也都极其渴望他们的作品能够陈列其中。哪位西方艺术家不希望自己的作品在巴黎卢浮宫展览？哪位不希望观众们能体会到他们的心性？同时也正是因为这样一个场所，“艺术家”们才能站上舞台。

“无论艺术家是发疯，或是死于药物、被刺身亡，又或者是怀才不遇、身陷女色，或者生活不幸，他们都依然希望自己的作品能够在美术馆中得到淋漓尽致的展现。”这些发疯的、死于药物的、身陷女色的甚至是逼得自己神经的艺术家们个个都是开辟了艺术新时代的伟人。就拿“每劈一次腿，就变一次画风”的毕加索来说，能明显感觉他与正常人的思维完全不搭调。起初毕加索告别“蓝色时期”的那种绘画状态，也正是因为“爱情和女人”他遇到了自己的初恋，并很快地从那种忧郁、孤独的状态中走了出来，进入了恋爱给人带来的“粉红时期”。这时他创作了许多名作，其中《拿烟斗的男孩》就是这一时期的代表作之一。可是正如我所说的那样，毕加索与我们思维并不一样，他对待女人就像换衣服，一件接着一件，他遇见了欧嘉，成功挤进贵族阶层并且有了妻子的毕加索甚至还是没有定下心来，又一次劈腿。同时在他此时的创作中，开始丑化他曾经的妻子欧嘉。据记载，毕加索的一生前前后后确定与他有恋爱关系的女性有七个，每换一位，他作品的风格就改变一次。也实在令人不解，这样一位有着奇怪行为和想法的“恋爱大师”，引发了立体主义的出现。在我们现实生活中，“劈腿”是一件不那么光彩的事，也没有给我们的事业或者是生活带来什么成就。而毕加索就是这么一个奇怪的人，从女人中寻找灵感，满足自己的绘画创作，这也是为什么要说大师都是“神经病”了。这里所说的“神经病”并不是通常人所指的贬义词，而是在面对普遍的一件事或是其他的东西，他们的做法往往跟我们有很大的差别，病态神奇的想法就足以让他们成为今天我们眼中的“大师”了。

写完了这本书，或许我才真正地明白为什么。这里并没有把每位“艺术

家”写得那么全面、那么得当，有时候也是全凭自己的个人喜好来写多或是写少，而我发现在这个过程中对于他们创作出来的作品，并没有那么感兴趣，而是更关注作品背后的故事、原因，甚至是为什么他们会走上“绘画艺术”的道路。客观地说，大多数人无非是从小就有艺术天赋。书中提到的每位艺术家我几乎都说过，他们有艺术的天赋，或者是谁发现了他们的天赋。这里的代表人物首先就是达·芬奇了，他不管是在城市防御工程、马术、解剖学甚至是数学，当然还有我们熟知的绘画方面，每一方面都有很深的造诣。按今天的话来说，我们读了二十几年的书，在其中一两个领域显露才华，就已经算得上是天才了，更何况达·芬奇在诸多门类都表现出了让我们望尘莫及的才能呢？那在这里用“神经病”是再合适不过了。他的《最后的晚餐》更是被世人称为世界七大奇迹之一，《蒙娜丽莎》更是一幅经典传世之作，几乎家喻户晓。在写达·芬奇时，对于《蒙娜丽莎》虽说提到的也不少，不过这幅画若是实实在在地来写，那这一本书都是不够写的，而我讲出来的也仅仅只是一部分，有些观点和想法也多为个人意见。同时，佛罗伦萨所出现的“神经病”大师也不止达·芬奇一人，人称“文艺复兴三杰”的还有米开朗基罗和拉斐尔。拉斐尔说起来挺让人惋惜的，才37岁就早早离开了人世，虽然他从小就失去父母，但却能抵住悲伤和压力，并取得如此成就确实非同一般。有些人会成功，是因为他们敢于对自己的言行负责，并且始终相信“我就是与众不同”。我想西方诸多的著名画家中再没有人能如拉斐尔般秀美、宁静、清纯。而比拉斐尔大8岁的“独身大侠”米开朗基罗的造诣更是不容忽视，他的父亲自命清高，母亲过世得早，这给米开朗基罗带来了不小的压力。同时，他是举世公认的文艺复兴时期雕塑艺术的最高代表，在文中虽然我没有太多涉及雕塑方面，但是米开朗基罗在这方面的贡献的确非常多，最为人熟知的《大卫》，还有圣洛伦佐教堂里的美第奇家族陵墓群雕《晨》《暮》《昼》《夜》。毕竟这本书还是偏重绘画作品。他的绘画作品大多是以宗教为题材的，《最后的审判》就是这样性质的作品，因米开朗基罗无法忍受当时教会的“贞洁运动”，更以此画作来对抗。说米开朗基罗是“独身大侠”就是他一生从未因为什么外界的原因而改变过他

的人格和艺术个性；同时，他不善于交际，自然朋友相当少，喜欢独来独往。这大师的“思维”实在是令人难捉摸，没有朋友，性格又孤傲，仅有的一次爱情也是在晚年，这样一位“大师”的一生总是让人头疼与不解。如果说米开朗基罗是孤傲、少言的极端人物，那么柯罗就算得上是“热心肠的善良大叔”了，若是别人有求于他，他没有立即答应的话，便会浑身不自在，心不在焉，画不成画。他的作品也是伴着他的个性，没有像蒙克、梵·高那样令人忧郁，他带来的全都是有迷人魅力的风景。说到风景画，一定不能忘了透纳，他与柯罗的风景画不大相同，柯罗在作品中呈现的是一种朦胧、小清新，不管作品背后有没有故事，至少第一眼看起来是实实在在的风景，透纳的作品则喜欢表现光线、雾气、风雨、雷等异常的景观。大师们总是能发现微妙的一个方向，然后猛地一头栽进去再也不出来。

本书中的这些“神经病大师们”是通过画派选定出来的20位绘画艺术大师，印象派与后印象派的大师比较多。梵·高、高更和塞尚无疑是后印象主义最具有代表性的人物。梵·高算得上是绘画界我们都能叫得上名、说得出作品的著名画家之一了。梵·高特别适合现代流行的一句话：“精神病人思维广，智障儿童欢乐多”，不过这里完全没有贬义的意思。他这样一位充满激情、天真，被人们称为“神经质的艺术家”确实给我们带来了不少震撼。文中对梵·高本人的心理状态、思想提到的并不算很多，大部分都是透过作品来说的。其实是因为梵·高特别喜欢通过绘画来表现自我，他没有刻意地迎合谁，没有力求精准，他的作品其实更多是自己的内心独白和情感宣泄。梵·高的《自画像》也更是让他这种“神经质”风格得以更宽大的延伸，我看资料，对于他割耳朵的说法有两种，在文中提到的是最普通的说法，就是他与好友高更在艺术观念、性格方面因不合而发生争执，最后梵·高受到了激烈刺激，割下了自己的耳朵。另一种是一次一位妓女开玩笑地对梵·高说：“你来这里，你又不愿意花钱，你舍得把耳朵送给我吗？”刚巧那段时间梵·高精神病时时发作，在一次发病的时候，他果真把自己的耳朵割了下来送到了妓院。《自画像》这幅画在文中没有着重去写，我不是不想去写，而是不敢！世界上真的没

有感同身受这回事儿，就算我了解得再多，有些东西、有些感觉，体会不到的终究是体会不到。梵·高是这样评价自己的：“在大多数人的眼中我是什么呢？一个无用的人，一个反常与讨厌的人，一个没有社会地位而且永远也不会有社会地位的人。好极了，即使这是事实，我也要以我的作品来表明，这样一个反常的人，这样一个毫不足取的人的内心是怎样的。这是我的雄心，它的主要基础是爱而不是恨，是冷静而不是热情，我时常陷入极大的痛苦，这是事实。但是我的内心仍然是安静的，是纯粹的和谐与音乐。在最寒碜的小屋里，在最肮脏的角落里，我发现了图画。”不知道是绘画让大师们变得“神经质”，还是“神经质”的大师们认清了什么才是绘画。自然，高更与塞尚也是有着常人不能理解的怪癖及想法或经历，塞尚是一个外貌特别不好的孩子，从小就遭人嘲笑。高更就更是那种孤傲、冷漠无情的人了，这些都是处在极端之人，又总是在绘画方面令人惊讶，这也许就是“绘画艺术”的魅力吧。

你会学会，不管你处在何地，都能发现上佳的绘画对象，画每幅画的时候都冒些风险，遵从你的潜意识，停止你内心的批评，由心而画，画“姿态而不是结构”。艺术家们总是在不断地探索、不断地行走、认真地思考，他们贯彻认真的探索，从来都没有停下过脚步，没有哪一位能整天在屋子里面寻求技巧、找寻灵感的。不管是文中的列宾、丢勒还是文艺复兴时期的米开朗基罗，甚至是所有的人，都会找寻机会去看看外面的世界和前辈绘画大师的作品。我提到这一点的原因，就是因为它在我们人生各个方面都是必须选择的一种学习方式。拿在手里才是真实的，吃到嘴里才知道是苦是甜。而今这本关于西方画家的书，也不是单纯地研究西方绘画历史与创造活动，更多的是希望通过了解他们，能感染到我们，让我们知道能够学习借鉴的有哪些。

这本书其实是想让人们得到关于审美特征的理解，而不是单纯地记住一些艺术家、一些作品。这里面有很多内容都是我通过对作品的理解，对现在我们生活状况的一种反思。这里面所提到的“大师们”，他们的性格、背景有时候与现在的我们是很相近的，他们“神经质”的思维，创作的艺术作品，坚定的毅力和对艺术的追求都是值得我们去学习的。不过我也并没有刻意强调这些艺

术家都是异于常人的“怪物”，只是想变换一种方式，除了对这些大师们生平的趣事感兴趣之外，来吸引大家真正地关注他们在艺术上的贡献。

这本书毕竟讲的是关于西方画家的创作与逸事，所以在进行比较专业的评论时，我还是选取了许多艺术家本人或者是评论家们的意见，我想这样更有说服力。并且在书中无论是褒义还是贬义，都属于个人见解，并没有其他意图。这本书不仅仅是希望读者能够感知到审美的特质、画家的风格与技巧，同时对我自己来说也是一个很大认知提升的过程。文中引用的一些文句都加上了引号，也有一些比较零碎的，未能准确地标明，在此我向作者和译者道歉，并表示感谢。

达·芬奇（1452年—1519年） 排在美貌前面的永远是才华

“画家的首要任务是使对象凸现在平面上，好像一个突出的生命。”



列奥纳多·达·芬奇是意大利文艺复兴时期的一个博学者，文艺复兴时期的代表人物，与米开朗基罗和拉斐尔并称为“文艺复兴三杰”。他的绘画作品不管是《蒙娜丽莎》《最后的晚餐》，还是其他的绘画作品都体现了他超越常人的能力和才华。除了绘画，他还是一个在雕塑、作曲、诗歌、哲学、工程、自然等诸多方面成就集于一身的多才多艺的天才，让我们望尘莫及，无法超越。

有一个人让我们明白，“你如果要做一个艺术家，就要牢记，必须开拓你的胸襟，务使心如明镜，能够照见一切事物，一切色彩”。而这位奇人，就是我们再熟悉不过的被上帝恩宠着、眷顾着的列奥纳多·达·芬奇。

印象中，达·芬奇一直是一位老人的形象，这多半是因为他的一幅自画像，大约画于1512年。画中达·芬奇长长的胡须、安详自若的神态、坚定的目光，一看模样就知道是智者，我们猜不出为什么他用红色的粉笔来为自己画像，不过也还真没有其他的颜色能更适合这时已经60岁的长须老翁了。当然他也年轻过，许多讲述他生平的传记，都说他是一位相貌堂堂的“大帅哥”。也有人说，年轻时他出众就是因为过人的外貌和风度，而对于达·芬奇来说，排在美貌前面的永远是才华。上帝要创造奇才，就连种种细节都是不能错过



蒙娜丽莎

的，即便是肤浅的表面。达·芬奇是文艺复兴时期的一位博学者，用无所不能形容他，真的一点儿也不夸张。他的天赋或许比同时期的任何人都高，这也使他成为文艺复兴时期的代表人物，与米开朗基罗和拉斐尔并称为“文艺复兴三杰”。越是为人熟知的人，就越难来形容他、评价他，好像所有的词语都合适，又好像都不合适。毋庸置疑，他是一位伟大的画家，但是他还有更多不为人知的才华，除了绘画，他还是一个在雕塑、作曲、诗歌、哲学、工程、自然等诸多方面的天才，而绘画很有可能只是他最弱的一方面。他的思想和人格似乎是超出常人的，而他本身却是神秘又疏远的，就算我们再学上几十年，充其量也仅仅是在一两个领域有所成就，但在500多年前，他竟然已经有了让我们望尘莫及的才能。让我说也只能是轻轻笑过，因为我确实无法描述出这样令人难以置信的事情，不管是《蒙娜丽莎》还是《最后的晚餐》，都已成为一个个永恒之谜，无从超越。

达·芬奇出生在意大利佛罗伦萨托斯卡纳的小镇上，父亲是法律公证员，而母亲则是一位农妇，达·芬奇是他们的私生子。我在想，上帝是不是为了弥补这个孩子，才会给予他这么多不凡的才华。还好他的父亲有能力给达·芬奇一个良好的教育环境，很小的时候，达·芬奇就对艺术产生了浓厚的兴趣，好奇心极强。据记载，童年时候的他在日记中记录了两次小意外，一次是有一只鸟在他的摇篮上空盘旋，它尾巴上的羽毛扫到了他的脸。还有一次，他在山里探险时发现了一个洞穴，虽然害怕里面会藏有怪兽，但在好奇心的驱使下还是进去一探究竟。探索的精神以及丰富的天资在达·芬奇儿时就能看出一二了，之后他幸运地拜在了韦罗基奥门下，那时韦罗基奥也可以说得上是一位名声不小的画家、雕塑家和工程师，达·芬奇后来能成为全能奇才与这位多才多艺的启蒙老师脱不了关系。

这位奇人的脑子总是在不停地转动，想到什么就去做什么。按理说，他从没真正意义上完成过一幅作品，总是在完成“这个”作品的时候，迸发出另外一个想法，进而就转入了“下一个”作品的研究创作。有一年，他酝酿已久一座巨大骑士雕塑刚刚动工，突然又想去制作一种新的火炮，而制作火炮的工作还没有

完成，他又跑去调制一种新的油性颜料，因为当时在达·芬奇看来，市场上那种油性颜料实在很差。结果雕像和火炮也就不了了之了。这不安分的脑子，我都替达·芬奇累了，可他就是这样不断地被稀奇古怪的想法拉扯着，喜新厌旧，永远都对所谓的“下一个”想法充满好奇。他这一生真正完成的艺术品屈指可数，都是一些半途而废的草图。心猿意马的他，对什么事都不太专注，就算是现在最为著名的《蒙娜丽莎》，也是他手中的半成品。对于这幅为人熟知的名画，我是不敢乱作点评，那种连题目都没读懂就作出的野蛮结论，就不必乱下了。可这位神秘的女子，确实给不同人心中留下了不同印象。令人匪夷所思的是，不论你从哪个角度来看，这位美女仿佛都在注视着你，对你微笑。

这位“轻忧寡怨的女人”是当时的新贵乔孔多的年轻妻子蒙娜丽莎，当时这位美人儿一直处在丧子之痛中，闷闷不乐，也有人说她身有疾患，睡眠中或抑郁时她都咬磨牙齿，不过这些也都只是大家的猜想，真实的情况也无从考究。据说一位曾经试图想敲诈米开朗基罗的家伙说达·芬奇在作画时，为了让女主人心情愉悦起来，专门请来了音乐家和喜剧演员，才使女主人心情愉悦。这话到底是真是假、是讽刺还是赞美，我们无从可知，更无意义再去判断了。

“不管在任何时候，请给自己一个大大的微笑”，这是现代人最喜欢对自己常说的一句话，因为笑总有一种迷人的魔力。500年来，人们也一直被一种微笑迷惑着，对《蒙娜丽莎》神秘的微笑同样莫衷一是。不同的观者在不同时间去看，感受似乎都不同。有时觉得她笑得舒畅温柔，有时又显得严肃，有时略含哀伤，有时甚至显出讥嘲和揶揄。达·芬奇花了十年的时间来画蒙娜丽莎的双唇，煞费苦心，可见达·芬奇是多么在乎这幅作品。丹·布朗曾说他“所到之处随身携带”。他的见解引人入胜，大概是一种“拆拼、重组”的意思，开创男性与女性的结合。这幅画中，在蒙娜丽莎的脸上，暗淡的阴影时隐时现，感觉她的双眼与唇部披上了一层面纱。人的笑容主要表现在眼角和嘴角上，达·芬奇却偏把这些部位画得若隐若现，没有明确的界线，因此才会有这令人捉摸不定“神秘的微笑”。哈佛大学神经科专家玛格丽特·利文斯通博士说：“蒙娜丽莎的微笑时隐时现，是与人体视觉系统有关，而不是因为画

中人表情神秘莫测。笑容忽隐忽现，是由于观看者改变了眼睛位置。”有些人觉得该画“平庸乏味”，与之前诸多作品不同，主人公没有佩戴任何首饰，并且达·芬奇打破了惯有传统僵硬的坐姿，让人物显得轻松自在。蒙娜丽莎的双手，精确、柔嫩、丰满，展示了她的温柔及阶级地位，显示出达·芬奇的精湛画技和他敏锐观察自然的能力。据考证，蒙娜丽莎的微笑中含有83%的高兴，9%的厌恶，6%的恐惧，2%的愤怒。这众多说法实在是令人头疼，这种世界名作实在难下评论，这里提到的或许有些肤浅，不过若是深入，只怕这短短的一篇文章是说不完的。达·芬奇一生留下了无数笔记，而对于这幅画却只有只言片语，它就像达·芬奇一样，不需要过多的言语，只重于内心。

有人猜测达·芬奇虽然是一位天才画家，但也不是无所不能的，依然不能够做到十全十美，即便是对解剖学精通，也不能灵活运用在人物的刻画上，尤其是在嘴唇、眼角这种十分微小的细节上。单纯的画技肯定是无法将眼角、嘴唇画得自然得体、薄厚相宜。画家们都不希望自己作品中的人物愁眉苦脸，所以只能选择嘴角上扬的做法，这样人物看起来也会舒服一点。假如人们将中央视觉放在蒙娜·丽莎的双眼睛上，较不准确的外围视觉便会落在她的嘴巴上。另外还有一些更加理性科学的说法：“由于外围视觉并不注重细微之处，无形中突出了颧骨部位的阴影。如此以来，笑容的弧度便显得更加大了。不过，当眼睛直视蒙娜丽莎的嘴巴，中央视觉便不会看到阴影。”不管怎么说，达·芬奇都是一位出色的画家。在这个波澜壮阔的时代，艺术家是最受人景仰的，他们倡导艺术，发掘人性。若是你拥有一身的才华，哪怕你身居穷乡孤岛，艺术小鬼灵敏的嗅觉也会不远千里找到你、成就你。

当时此画受到法国国王弗朗西斯一世的喜爱，他曾经花费巨资买下了这幅画，并且带回了巴黎。热爱祖国文化的人真是无处不在，1911年，一位意大利人佩卢夏，暗下决心要把这幅画带回它诞生的地方，于是将它偷偷地裹在了大衣里，悄悄带回了意大利。案发24小时后大家才知此画被盗，人们都觉得这幅画就这样消失了，但在几个星期后，观众又在法国的卢浮宫看到了这幅作品，看到了可能永远都会见不到的神秘微笑。此后，在1974年该画在日本展出之

后，便不再离馆，并且精心保护，不管是温度还是湿度都有规定的数值，每年检查一次，没有人敢去清洁，只怕损坏该画。积尘下的油光画彩，必定比我们所想象的要精彩。

《蒙娜丽莎》的问世，并没有都受到大家的喜爱，可能好作品总要遭到一些抨击吧。常常会受到他人批评甚至是辱骂，这并不代表你就真的错了，只是恰好你不符合那些人的审美情趣罢了，看看喜欢你的那一大部分人，动力就会又随之而来。有人讽刺达·芬奇，说他花了整整四年的时间仍未完成此画，是有意在拖延时间，以便多看这位美人儿几日，暗指达·芬奇是个好色之徒。可我们知道女性题材并不是达·芬奇特别感兴趣的，他在世的每天几乎都在男人中间，如何得来好色之说。可见，举世闻名并不是手到擒来的。“你并不知道生活在什么时候就突然改变方向，陷入墨水一般浓稠的黑暗里去。你被失望拖进深渊，你被疾病拉进坟墓，你被挫折践踏得体无完肤，你被嘲笑、被讽刺、被讨厌、被怨恨、被放弃。但是我们却总是在内心保留着希望，保留着不甘心放弃的跳动的心。”你不知道的事，它就伤害不了你，你不去想的事，它也就困扰不了你。或许达·芬奇根本没有时间去理会、反驳这些无稽之谈。说到男性的角度，我们都知道达·芬奇在解剖学上研究颇深，曾经用钢笔画出男子人体器官的解剖图和人体比例的标准图，但是在绘画上，让我想到如今颇为著名的一幅画——《最后的晚餐》。《最后的晚餐》也许不会像《蒙娜丽莎》那样神秘具有焦点，但也不亚于它，画面中的人物，其惊恐、愤怒、怀疑、剖白等神态，以及手势、眼神和行为，都被刻画得精细入微、惟妙惟肖。据说在温莎皇家图书馆收藏的笔记上有一幅早期用钢笔作的构图习作，这张习作仍然以传统的《最后的晚餐》的构图法为基础——犹大没有与众人坐在一起，他只是坐在桌子的左侧，头扭向后面，而圣约翰则坐在耶稣旁边，已经睡着了，旨表示在耶稣宣布他被出卖的消息的时候，他“斜靠在耶稣的怀里”。这两种形象在最后的版本里都被弃之不用。达·芬奇在这里集中表现明确叛徒身份那戏剧性的一刻：“与我共用一个碟子的那个人将要背叛我。”画中犹大从他的凳子上起